

附件：

米东区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乌鲁木齐市公安局米东区分局				
部门（单位）联系人		李勇	联系电话：	13079993359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引导和支持地方公安部门开展业务工作，帮助提高地方基层公安机关的公用经费和人员保障水平 目标2：支持地方公安机关开展禁毒业务工作所必须的办案、业务、装备等经费支出。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		28710.34		
		财政资金（万元）		财政资金小计	28533.04	
				中央安排	2019.31	
				自治区安排		
				地（州、市）安排		
				区、县安排	26513.73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177.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运行成本						
管理效率	数量指标	支持地方基层公安部门数量	1个	米东分局重点工作任务	15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支持公安部门办案（业务）数量（刑事案件立案和查处	≥0.41万件	米东分局2023年案件考核细则	15	
	数量指标	支持公安部门办案（业务）数量（刑事案件立案和查处	≥0.37万件	米东分局2023年案件考核细则	15	
	时效指标	受理案件及时性	≤24小时	米东分局案件受理规定	15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0.2万件	米东分局重点工作任务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数量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米东分局重点工作任务	15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能力指标						

备注：三级指标可自行增加行

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公安局米东区分局按照保密要求，经批准，《米东区重点工作任务》《米东分局 2023 年案件考核细则》《米东分局案件受理规定》三个文件不做公开，特此说明。

乌鲁木齐市公安局米东区分局

2023 年 4 月 3 日

